

招标公告

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因工作需要，对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公交站牌画面喷绘制作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有意向且满足基本资质要求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名称：公交站牌画面喷绘制作服务

二、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18年5月7日至2018年5月11日（节假日除外），每日8:30至11:30，14:30至17:00。

三、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年5月12日9时00分

四、招标人

名称：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

地址：东营市东营区胶州路448号

联系方式：(0546) 8308492

五、项目编号：DYGJ2018-2#

六、合格投标人的基本资质要求

- (1) 具有广告设计与制作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
-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 近三年（截止时间为开标前2个工作日）没有被政府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 具有相应售后服务能力，包括拥有相应的设备和人员；
-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参加投标活动。

七、保证金缴纳

投标人参加投标前，必须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以电汇的方式缴纳，保证金人民币5000元（大写：伍仟元整）。办理的电汇凭证上显示的申请人与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否则不予认可；未按要求按时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按放弃投标权处理。

收款单位：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

开户行：农行东营东城支行

账 号：15331001040000018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定合同后，其保证金三个工作日内（遇节假日顺延）无息退还。

未中标的投标人，其保证金在招标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遇节假日顺延）无息退还。

八、招标文件获取地点及方式：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东营市东营区胶州路 448 号）。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

- 1、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字样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国家公证机构对此出具的公证书。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亲自签名（或印鉴）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原件。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提供证件资料后，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接收及开标地点：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智能调度指挥中心（东营市东营区胶州路 448 号东营市公共交通汽车公司机关办公楼 1 楼）。

十、本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夏先生，任先生

联系电话：（0546）8308492

